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4 日下午 15: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6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李祖芹、马革、常厚春、耿生斌、陈燕芳、LI JINGBIN、黎文靖、高新会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黄德汉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祖芹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注销首次授予第二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已到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期授予行权数量共计 1,506,600 份，鉴于本次自主行权已结束，合计行权 1,287,700 份，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共 218,900 份，根据《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拟对上述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共计 218,900 份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注销首次授予第二期及预留授予第一期已到期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律师对本事项分别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专项意见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根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后），每股的派息额 $V=0.1198485$ 元，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调整前行权价格 P_0 为 13.04 元，本次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P 为 12.92 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调整前行权价格 P_0 为 17.04 元，本次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P 为 16.92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独立董事、律师对本事项分别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专项意见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5 日